

# 台灣教會本地化與福傳之路

侯若瑟<sup>1</sup>

本文根據「新約中的地方教會特色」、「梵二論述地方教會要素」、「台灣教會本地化的反省」、「台灣教會傳福音的道路」等四大脈絡，為台灣社會近年來新的文化特徵與動向，提出教會應有的福傳因應之路。

## 前言

本次神學研習會的主題是為「教會本地化」，即研討「教會與當地文化的關係」。我們先引錄梵二《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》對文化的簡述，再看教會本地化與地方教會的關係，然後進入本節講題：台灣教會本地化與福傳之路。

文化的主體是人，人是文化的創造者。人只有透過文化才能成為真正完美的人；而文化是為培育人性的優點及價值……。人的文化幅度包括：物質、精神及宗教生活的沿革及現況……。人類由於多元種族而形成了各地區的文化特色，也因文化交流而產生地區性的新文化，使人類日益發現不同文化的所有富源，因而逐漸形成更普遍的文化，以推展天下一家的思想<sup>2</sup>。

天主教沒有本身特定的文化，天主教生長在當地文化中，形成各地方的教會特色。各地方教會共同的信仰、愛德及傳福

---

<sup>1</sup> 本文作者：侯若瑟神父，本籍道明會士，在台灣第一線從事牧靈工作多年，現任台北市吉林路聖道明堂主任司鐸。

<sup>2</sup> 參閱：《牧職憲章》53~55。

音使命，表現出至公的教會合一<sup>3</sup>。

地方教會與普世教會是一個教會，都是天主三位一體臨現的標記<sup>4</sup>，都延續天主子、聖言結合人性血肉的耶穌，以當地文化生活、傳福音給人為典範，都該彰顯初期教會生活要素和各地方教會當地文化的特色<sup>5</sup>。

一體多元、諸聖相通的教會本地化，是台灣教會本地化與傳福音道路的基源。以上簡要說明了教會本地化的意義與本題的關連之後，接著講述本題的內容。

## 一、新約中的地方教會特色

新約中的地方教會主要記述在《宗徒大事錄》、保祿書信及《默示錄》之中：

- 聖神降臨在耶路撒冷教會，發展各地區的地方教會（宗二～廿八章）。
- 耶路撒冷教會受到迫害，當地信友分散到各地區、建立了五個地方教會：猶太地區教會、撒瑪黎雅地區教會、腓尼基教會、塞浦路斯教會、安提約基雅教會（宗八 1；十一 19~21）。
- 安提約基雅教會派遣巴爾納伯和保祿，在小亞細亞所建立的各地方教會（宗十三～廿一）。
- 保祿書信中的七個地方教會：得、格、迦、羅、弗、斐、哥。
- 《默示錄》二～三章記述的七個教會：厄弗所教會、斯米納教會、培爾加摩教會、提雅提拉教會、撒爾德教會、非

<sup>3</sup> 參閱：《天主教信仰》23 頁。

<sup>4</sup> 參閱：《傳教法令》20。

<sup>5</sup> 參閱：《傳教法令》22。

拉德非雅教會、勞狄刻雅教會。

新約中的地方教會特色，我們特別綜合引述張春申神長曾發表的〈聖經中的地方教會主要的論述：從新約中選擇三個具有代表性的地方教會作介紹〉，包括：耶路撒冷教會、安提約基雅教會、格林多教會。

先介紹這三個地方教會的共同因素，再介紹這三個地方教會的特色。三個地方教會共同的因素：（1）信仰基督的團體；（2）充滿聖神的團體；（3）禮儀祈禱的團體；（4）組職服務的團體；（5）宣講福音的團體。三個地方教會在一體多元中，表現每個地方教會本地化的特色：

### （一）成員與用語的特色

- 耶京教會：在巴勒斯坦地區的猶太基督徒，使用阿拉美語；從僑居國外回來的希臘化基督徒，使用希臘話。
- 安城教會：敘利亞地區的猶太基督徒和希臘化的基督徒；用希臘話和猶太話。
- 格城教會：小亞細亞歸主的外邦人，使用希臘話。

### （二）祈禱與禮儀的特色

- 耶京教會：沿襲猶太傳統，定時祈禱、共同舉行分餅禮儀和聚餐。遵守梅瑟法律，行割損禮。
- 安城教會：注重團體祈禱，不分猶太人、外邦人，禮儀聚餐併行。
- 格城教會：注重聖神在每人的神恩、自由式祈禱、講異語；團體禮儀有貧富之分，受到保祿宗徒的糾正。

### (三) 組織與服務的特色

- 耶京教會：沿襲猶太傳統的長老制，以十二宗徒為中心；雅各伯擔任耶路撒冷教會的首牧（宗十五）。
- 安城教會：以先知和教師為教會領導人（宗十三 1）；先知擔任禮儀中的主席，教師擔任宣講天主聖言職務。
- 格城教會：注重一體多元的神恩服務（格前十二）。

### (四) 愛德與通財的特色

- 耶京教會：財物歸公，按照每人所需分配（宗二 44~45）。
- 安城教會：以愛德募款捐助耶路撒冷教會（宗十一 30）。
- 格城教會：地方教會捐款互助的表樣（格後八~九章）。

### (五) 信仰與宣道的特色

- 耶京教會：對猶太人宣信主耶穌是應驗舊約預告的默西亞基督。願意加入教會，要以耶穌基督之名受洗。團體信愛生活吸引人加入會眾。伯多祿給外邦人講道付洗（宗十）。
- 安城教會：信傳基督是主；信仰生活與眾不同，被稱為「基督徒」（宗十一 26）。為希臘人講道，也以覆手禮派遣巴爾納伯和保祿，出外去向小亞細亞地區的猶太人和外邦人宣講福音（宗十三~廿一）。
- 格城教會：較注重各人在團體的神恩。後來也注意到向外邦人講道的問題（格前十二~十四）。

上述的三個地方教會，都以基督為祈禱、禮儀和生活中心，也都充滿聖神、注重聖神的領導，都在成長過程中有組織，但不很嚴密；組織與職務都為服務、行愛德、傳福音。然而，三個地方教會都有其本地化的特色，表現在成員與用語、祈禱與禮儀、組織與服務、愛德與通財、信仰與宣道。

教會是一體多元、諸聖相通，是一個教會也是多個地方教會共同組成的。教會包括了地方教會和普世教會；地方教會不是整體教會的一部分，而是整體教會出現在地方教會中；地方教會代表整個教會<sup>6</sup>。

## 二、梵二論述地方教會要素

### (一) 教會本地化

《教會傳教法令》19~20 論地方教會要素如下：

- (1) 信友團體已經深入社會生活，和當地文化相當和諧。
- (2) 已有一批本籍的神父、會士和信友。
- (3) 他們享有必須的職務和機構。
- (4) 他們在自己的主教領導下，能足夠維持及發展天主子民的生活。
- (5) 信友各種團體成爲信德、禮儀及愛德活力的團體。
- (6) 信友以公民和使徒的身分，努力在社會中建立愛德及正義的秩序。
- (7) 適當而明智地運用大眾傳播工具。
- (8) 信友家庭度基督化生活，成爲信友傳福音及修道聖召的園圃。
- (9) 有適當的教理本講授信仰。
- (10) 在適合民族天性的禮儀中表達信仰。
- (11) 把信仰輸入在當地優良的制度和習俗中。
- (12) 地方教會與普世教會共融互通。

**▲ 地方教會該完善地反應整體教會，並向衆生傳福音。**

---

<sup>6</sup> 參閱：張春申，〈聖經中的地方教會〉《神學論集》28 期（1976 夏），161~172 頁。

## (二) 禮儀本地化

適應民族天性及傳統文化<sup>7</sup>。

## (三) 福傳本地化

福音與人類各種文化聯繫<sup>8</sup>。

福音結合及提升當地文化<sup>9</sup>。

## 三、台灣教會本地化的反省

依上述梵二論述地方教會的要素，來反省台灣教會 142 年來的本地化：

1. 台灣各堂區信友已經深入社會生活，和當地文化相當和諧？
2. 台灣各教區已有一批台灣本籍的神父、會士和信友？
3. 台灣本籍的神父、會士和信友，享有必須的職務和機構？
4. 台灣各教區在自己的主教領導下，足夠維持及發展天主子民生活？
5. 台灣信友各種團體都已成為信德、禮儀及愛德活力的團體？
6. 台灣信友以公民和使徒身分，努力在社會建立愛德及正義的秩序？
7. 台灣教會有適當而明智應用大眾傳播工具？
8. 台灣信友家庭基督化生活，成為傳福音及修道聖召的園圃？
9. 台灣教會有適當的教理本講授信仰？

---

<sup>7</sup> 參閱：《禮儀憲章》37~40。

<sup>8</sup> 參閱：《牧職憲章》58~59。

<sup>9</sup> 參閱：《教會憲章》21~22。

10. 台灣教會有在適合台灣民族天性的禮儀中，表達信仰？
11. 台灣教會把信仰輸入在當地優良的制度及習俗中？
12. 台灣教會與普世教會共融相通？
13. 台灣教會禮儀，適應台灣民族及傳統文化？
14. 台灣教會傳福音，與人類各種文化聯繫？
15. 台灣教會傳福音，結合台灣文化及提升台灣文化？

以上引錄梵二論述地方教會的要素，反省 142 歲的台灣教會是否有地方教會的要素，已可知道台灣教會尚未本地化的關鍵，也可知道台灣教會不斷衰微、無法傳開福音的真正原因，更能夠知道要建立起台灣教會本地化，必須從上列的那幾項先革新了。

#### 四、革新台灣教會傳福音的道路

革新台灣教會本地化傳福音的道路，簡要提供如下：

##### (一) 認識台灣社會新文化的特徵及動向

以下先略述台灣社會文化基源，及近 350 年來的演變，再來看現在台灣社會新文化的特徵及動向。

台灣居民是台灣社會文化的主體和基源。最早在台灣居住的是原住民，然後是在近 350 年間，先後從中國大陸來台的人口：從福建來台的閩南人，約有 75%；從廣東來的客家人，約有 15%；從其他省份來的，約有 10%。在這個島上的四個族群，各自有本身的生活方式、習俗、宗教信仰的表現方式。也因彼此交流、通婚，產生共同文化。

台灣居民中，四個族群的人口比率及其文化特徵，便是台灣教會本地傳福音需要重整的對象和方向。

台灣社會文化在演變過程中，因外來政權統治而受影響，

主要有：班、荷、美、日、中，其間近百年來影響台灣社會最大的是日本和中國，先後統治台灣各有 50 年的百年歷史。

台灣近卅年來因通行中西文化交流，因而快速產生了現在的台灣社會新文化，主要的特徵及動向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(1)人口城市化  | (2)家庭社會化  | (3)社會工商化  |
| (4)倫理疏淡化  | (5)社會老人化  | (6)青年聲色化  |
| (7)教育普及化  | (8)族群意識化  | (9)政治民主化  |
| (10)人才本地化 | (11)主管青年化 | (12)事務電腦化 |
| (13)言論多元化 | (14)傳播大眾化 | (15)資訊網路化 |
| (16)觀念世界化 | (17)生產全球化 | (18)經貿自由化 |
| (19)交通快速化 | (20)環境污染化 | (21)生活東西化 |
| (22)宗教世俗化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
以上台灣社會新文化特徵，有別於台灣社會傳統文化。

台灣社會新文化動向，便是台灣教會本地化傳福音的時代訊號。

## (二) 回應台灣教會本地化福傳策略徵文

劉路加文教基金會爲了台灣教會的本地化，也爲了挽救台灣天主教近年來的衰退。特別於 2001 年 9 月刊登徵文啓事，徵文題目：《台灣天主教會本地化福傳之推行策略》。收到的應徵回文計有 26 篇，其中有來自不同職務的信友、修女、神父。因此，對台灣教會本土化福傳的心聲和獻策，可說具有代表性。我們綜合這 26 篇徵文的簡要內容，介紹如下：

### 《台灣天主教會本地化福傳之推行策略》

劉路加文教基金會徵文 26 篇，綜合四項重點如下：



### (一) 台灣教會福傳新策略

1. 使用台語（聖經基礎：格前十四 10~11）
  - (1) 台灣人是天生以台灣本地話，向台灣人傳福音者。
  - (2) 注重培育台灣本土聖召，每年舉辦青少年修道生活體驗營。
  - (3) 為台灣人講道、教會禮儀慶典、大型活動，都使用台語。
2. 創設台灣本地化研習機構，培育專業為台灣人傳福音的專職人員。
3. 使用台灣本地人的信仰觀念，表達聖言、神學：
  - (1) 善用台灣人的信仰觀念傳福音，例如用「天公」講述天主。
  - (2) 收集和應用台灣本地故事及台灣名人的信仰事蹟傳福音。
  - (3) 創設社區電台傳福音。
  - (4) 定期舉辦佈道會。
4. 善用大眾傳播、網路、錄音帶、錄影帶傳播福音。
5. 善用知名人士及演藝人員傳福音。
6. 福傳要企業化、生活化、資訊化、文宣化、教育化、志工化。
7. 福傳要開放堂區、適應民間信仰需求、配合年節民俗與社區同樂。
8. 善用大型音樂會傳福音。
9. 講道要用大眾關心的新聞。
10. 定期舉行：(1)宗教交談 (2)促進基督徒合一。
11. 公佈教會各種慈善工作、事業及對社會的貢獻。

### (二) 教會與社會、政治

1. 台灣教會要有專人研究台灣文化、提供台灣社會動向。
2. 台灣教會要深入台灣社會生活及文化表現。
3. 台灣各地教會要與當地同胞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。
4. 台灣各地教會要與當地社區經常交流與合作。
5. 台灣各地教會要有聯合服務中心，全台灣服務連線。
6. 台灣教會要與社會人士和慈善團體合作。
7. 台灣教會與社會、宗教團體共享資源。
8. 台灣教會要與政府合作共用社會福利資源，但要與政治分清

界限。

### (三) 教會體制及行政革新

#### 1. 革新教會體制：

- (1) 以信友為主體、以民意為導向，實現自治自傳自養的台灣教會。
- (2) 由台灣籍主教、神父，主持台灣教務、制定台灣優先的教會政策。

#### 2. 革新教會行政：

- (1) 教會行政要現代化、企業化的服務及管理。
- (2) 教會各級行政人員，要共同參與、分層負責、互相合作。
- (3) 教會各級行政人員，要不斷定期進修。
- (4) 教會各級行政人員，要有年度行事曆及明確福傳的十年計劃。

#### 3. 教會不要有現世的野心。

### (四) 教會內部整體革新

#### 1. 教區主教：

- (1) 由該教區的教會人士直選（宗一 15~26）。
- (2) 主教要會講台語。
- (3) 主教要有雅量接納忠言逆耳的建言。
- (4) 主教要公開、透明化有關教區人事、政策、經濟。

#### 2. 主教團：要革新成員、重新洗牌。

#### 3. 外來的主教和神父：

- (1) 要改變暫居台灣的過路客心態，要以台灣教會為家。
- (2) 要學習台語和當地的語言。
- (3) 不要用大中國帽子扣壓台灣人，不以優越感輕視本地人。

#### 4. 神父：

- (1) 神父牧養信友，要改變統治的心態和方式。
- (2) 神父要注重神修和愛德，要有福傳熱忱、新形像。
- (3) 神父要多訪問教友家庭，瞭解現代教友的生活實況。

5. 執事：台灣教會要積極規劃，早日建立終身執事制。
6. 信友：
  - (1) 要重視信友本有的地位與使命。
  - (2) 要積極培訓信友使徒，負起福傳工作。
  - (3) 要落實推展信友讀經，普遍建立基信團。
  - (4) 要定期表揚優良的信友、家庭、善會組織、教會機構。
7. 堂區：
  - (1) 堂區要開放，堂區要互相交流觀摩及合作。
  - (2) 神父要和信友共同合作，一齊研訂教務及福傳工作。
  - (3) 要革新主日學、青年團契、婦女聚會、老人中心設備。
  - (4) 傳協會要定期聯合研習，發揮傳協會福傳的功能。
  - (5) 堂區要學校化、公園化、旅館化。
  - (6) 堂區看守門房的，要有禮貌、以親切接待訪客和信友。
8. 禮儀：
  - (1) 台灣教會禮儀，要用台灣本地宗教的表達儀式及佈置。
  - (2) 教會禮儀要有信友配合聖經作見證。
  - (3) 台灣各地教會要配合慶節舉行聖像遊行，祝福社區家庭。
  - (4) 台灣各地教會，婚喪喜慶的禮儀要本地化。
  - (5) 台灣各地教會，要重視舉行敬天祭祖、追思往生者。

▲ 以上徵文《台灣天主教會本地化福傳之推行策略》綜合要點一至四項，可做我們反省及選取實行。

### (三) 綜合台灣教會本地化傳福音的道路

上文介紹了新約地方教會的特色，以及梵二對地方教會的教導。在這基礎上，反省了台灣教會本地化與福傳的過去和現況。面對今日台灣社會新文化的動向，介紹了徵文 26 篇的心聲回應今日台灣教會。

以下綜合上文比較關鍵性和政策性的重點，從整體性與全面性的基礎和方向，呈請主導台灣教會本地化與福傳的主要負責人審議。

## 1. 呈請台灣地區主教團審議

革新台灣教會本地化的人事行政體制及觀念：

- (1) 台灣教會各級人事行政主持由本地人負責（《教會憲章》19:3；宗一 15~26）。
- (2) 各級人事行政為服務、非統治管理（瑪廿 25~28）。
- (3) 各級人事行政專業化、職與權相稱（格前十二 12~27）。
- (4) 教會各團體要消除本位主義共同為福傳合作（谷八 35）。
- (5) 執行耶穌親自交付信友的地位及福傳使命（路十 1, 16）。
- (6) 信友及教會各團體，要與公益的各級政府、社會人士、慈善機構、宗教團體，以及大眾傳播媒體，攜手合作。
- (7) 積極培育信友投入台灣主教團 18 個委員會專業、專職人才：教義、福傳、聖職、禮儀、聖經、教友、家庭、大眾傳播、橋樑教會、社會發展、教育文化、宗教交談、基督徒合一、正義和平、移民觀光、醫療牧靈、神恩復興、原住民等 18 個委員會。

▲ 以上 1~7 項政策性的教務，呈請台灣主教團審議，渴望早日實現。

## 2. 呈請台灣各教區主教審議

突破傳統福傳模式，推動信友全面性福傳，回應台灣社會新文化：

- (1) 敬請每教區主教公佈給教區內的信友、堂區、善會、組織，以完全自由的言行發揮本有的福傳神恩（路十 1, 16；宗十一 19~21）。試行三年後做得失評鑑，再重新出發。培育信友已多年，該行動了。
- (2) 創建教區現代化大型綜合福傳中心  
— 創建目的：回應台灣社會人口集中城市的需要，發揮至公教會精神。

- 創建項目：有大中小、靜與動的聖堂；青年活動中心；老人活動中心；社區聯誼康樂中心；各種研習中心；殯儀館和停車場。
- 創建經費：賣小教堂用地，開放給企業家投資，修會贊助。
- 行政服務：培訓專業人才、專職負責服務管理；志工協助。
- 行政研習：各教區負責福傳中心的行政人員，定期聯合研習。

**▲ 主教是善牧宗徒使命的延續，是領導發展天主子民生活的動力。**

### 3. 呈請台灣男女修會會長審議

回應台灣教會整體性和全面性革新，奉獻修會創新的神恩。

- (1) 創設台灣本地化福傳研發中心，提供台灣教會政策性的方向。
- (2) 創設台灣本地化福傳研習中心：以台灣四種族群為對象，培訓各族群專業及專職的講道人才。
- (3) 創設台灣大眾傳播福傳中心，培訓大眾傳播福傳人才。

**▲ 在台灣的修會是為奉獻本身的神恩，服務台灣教會和同胞。面對今日台灣教會和社會新時代需求，各修會的人力和事業，需重新再規劃修正，積極以各修會神恩作回應。**

### 結論：綜合本講題七要點

1. 天主三位一體內在生活與對外工程的共融福傳，就是地方教會與普世教會共融福傳的基源和典範。

2. 天人合一的耶穌基督，在世時以當地文化生活、傳福音給人，是地方教會本地化與福傳的根源和延續。
3. 新約中地方教會一體多元、諸聖相通，是地方教會與福傳的典範。
4. 梵二論述地方教會的要素，是地方教會與福傳的準則。
5. 生長在台灣社會新文化中，是台灣教會本地化與福傳的時代訊號。
6. 革新台灣教會人事行政及觀念，是台灣教會本地化與福傳的關鍵。
7. 持續積極培育信友讀經，並在台灣社會中作證宣講基督福音，是台灣教會本地化與福傳必行的道路。